

附件：

广州银行公开招聘岗位情况表

序号	招聘机构	招聘部门	招聘岗位	招聘人数	工作地点	岗位职责	招聘条件
1	总行	合规部（法律事务部）	诉讼岗	1	广州	1、协调全行案件诉讼工作，负责总行为当事人，以及重大、疑难或全行影响特别重大的分行案件的诉讼，负责具体代理案件的法律谈判，负责重大业务的法律谈判； 2、统筹全行法律诉讼风险的化解； 3、负责全行诉讼工作的检查、考核； 4、负责全行外聘律师的组织管理和考核工作； 5、参与总行与公检法等司法机关的法律联系工作。	1、全日制法学专业本科以上学历； 2、掌握金融法律相关专业知识，熟悉诉讼和仲裁程序； 3、3年以上银行工作经验，具有较丰富的法律事务相关从业经历； 4、具备法律职业资格。
2			法律审查岗	1	广州	1、负责全行格式合同的拟定、修订； 2、负责总行部门及总行指定法律性文件的法律审查； 3、负责全行法律工作的指导、培训、检查与考核； 4、负责为全行业务经营管理活动提供法律咨询意见，向行领导提供法律信息和建议； 5、组织普法工作、发布法律风险提示。	1、全日制法学专业本科以上学历； 2、掌握金融法律相关专业知识，具有合同制定、审查经验； 3、3年以上银行工作经验； 4、具备法律职业资格。